

自由台灣黨
財務報表
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5號2樓之2

公司電話：(02) 3393-1932

自由台灣黨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封面	1
目錄	2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資產負債表	5
損益表	6
基金及餘絀變動表	7
現金流量表	8
財務報表附註	9
一、 組織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基金	9
四、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9
五、 會計原則變動	1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
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3
八、 承諾及或有事項	13
後附會計師印鑑證明	
後附 110 年決算書表報告書	

建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Formos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410 號 5 樓 電話:(02)7709-2268 傳真:(02)8780-7732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自由台灣黨 公鑒：

查核意見

自由台灣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決算表、基金及餘絀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政黨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布之企業會計處理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自由台灣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各項收支結果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自由台灣黨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政黨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布之企業會計處理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自由台灣黨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自由台灣黨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

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自由台灣黨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自由台灣黨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應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自由台灣黨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項。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建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純真



中華民國 111 年 02 月 23 日

自由台灣黨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1)	\$ 123,530	100.00	\$ 103,976	100.00
應收帳款	-	-	-	-
流動資產總計	123,530	100.00	103,976	100.00
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非流動資產總計	-	-	-	-
資產總計	\$ 123,530	100.00	\$ 103,976	100.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2)	\$ 115,800	93.74	\$ 96,900	93.19
暫收款(附註六3)	5,433,950	4,398.89	5,433,950	5,226.16
流動負債總計	5,549,750	4,492.63	5,530,850	5,319.35
負債總計	5,549,750	4,492.63	5,530,850	5,319.35
基金及餘絀				
累積餘絀	(5,426,220)	(4,392.63)	(5,426,874)	(5,219.35)
基金及餘絀總計	(5,426,220)	(4,392.63)	(5,426,874)	(5,219.35)
負債基金及餘絀總計	\$ 123,530	100.00	\$ 103,976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主席：



主辦會計：



製表人：



自由台灣黨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經費收入：				
黨費收入(附註六5)	\$ -	0.00	\$ 4,300	4.36
政治獻金收入(附註六6) ✓	85,222	86.32	94,362	95.57
其他收入(附註六7) ✓	49	0.05	69	0.07
收入合計	85,271	86.37	98,731	100.00
經費支出：				
人事費(附註七)	-	-	-	-
事務費(附註六8)	-	-	3,690	3.74
政治獻金支出(附註六9) ✓	84,617	85.69	183,914	186.27
其他支出	-	-	-	-
支出合計 ✓	84,617	85.69	187,604	190.01
本期稅前餘(絀) ✓	\$ 654	0.68	-\$ 88,873	(90.01)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4)	-	-	-	-
本期稅後餘(絀) ✓	\$ 654	0.68	-\$ 88,873	(90.0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主席：



主辦會計：



製表人：



自由台灣黨
基金及餘絀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項 目	基金	累積餘絀	權益總額
109年01月01日餘額	\$ -	(5,338,001)	-\$ 5,338,001
109年餘絀	-	(88,873)	(88,87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5,426,874)	-\$ 5,426,874
110年餘絀	-	654	65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5,426,220)	-\$ 5,426,22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主席：



主辦會計：



製表人：



自由台灣黨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10年度	109年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 654	-\$ 88,87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收入	(49)	(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	50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8,900	37,8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9,505	(50,642)
加：退回所得稅	-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505	(50,642)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收取之利息	49	6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9	6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償還)其他短期借款	-	(31,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31,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9,554	(81,5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附註六1)	103,976	185,54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附註六1)	\$ 123,530	\$ 103,97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主席：



主辦會計：



製表人：



自由台灣黨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

自由台灣黨（以下簡稱本黨）係依據人民團體法及其他有關法令，於民國 104 年 5 月向內政部申請設立許可。

本黨設立目的以本黨宣言及決議，爭取台灣公民之權利並善盡公民之義務。

對外，確立台灣提升為獨立主權國；對內，達成建立具有免除被殖民之自由、免除被侵略之自由、免除受不公不義壓迫之自由，及免除貧窮匱乏之自由的社會。

本公司註冊地及業務主要營運據點為台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 5 號 2 樓之 2。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民國 111 年 02 月 23 日由中央執行委員會通過發布。

三、基金：無

四、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本公司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內政部頒布之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暨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所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外幣

新台幣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

對於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原始認列係按交易日匯率換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重新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

匯率重新換算，其屬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為公允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2)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2)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負債為非流動負債。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供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六)經費收入及支出

本黨之經費來源有黨費、政黨補助款、中央常務執行委員會決議之應繳款項、捐款、公職候選人提名之辦理規費、提名公職候選人輔選經費、財務管理條例所定之滯納金與其他收入。支出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任列為當期費用。

(七)所得稅

依財政部發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二條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符合下列規定者，其本身之所得稅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除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外，免納所得稅。…六、其董監事中主要捐贈人及各該人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之親屬擔任董監事人數不超過全體董監事人數三分之一。…八、其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之60%。…」，予以辦理所得稅結算申報。若不符合免稅要件，仍應依法課稅。以前年度高估或低估之所得稅列為核定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五、會計原則變動：無。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4,177	\$ 48,507
銀行存款	79,353	55,469
合計	\$ 123,530	\$ 103,976
<u>現金流量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u>		
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3,530	\$ 103,955
減：銀行透支	-	-
合計	\$ 123,530	\$ 103,955

(二)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費用	\$ 500	\$ 500
應付勞務費	115,300	96,400
合計	\$ 115,800	\$ 96,900

上列應付款項為主要營業活動行為所發生。

(三)其他負債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暫收款	\$ 5,433,950	\$ 5,433,950
合計	\$ 5,433,950	\$ 5,433,950

(四)所得稅

本黨機關或團體及其作組織之結算申報業經財政部台北國稅局 108 年度已核定；另本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之所得稅結算申報，均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得免納所得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依稅法規定應納所得稅	\$ -	\$ -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減：暫扣繳稅額	-	-
應付(退)所得稅	\$ -	\$ -

(五)黨費收入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常年黨費	\$ -	\$ 4,300
合 計	\$ -	\$ 4,300

(六)政治獻金收入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個人捐贈收入	\$ 27,700	\$ 64,900
匿名捐贈收入	11,022	3,700
人民團體捐贈收入	46,500	25,762
合 計	\$ 85,222	\$ 94,362

(七)其他收入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利息收入	\$ 49	\$ 69
合 計	\$ 49	\$ 69

(八)事務費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郵電費	\$ -	\$ 3,690
合 計	\$ -	\$ 3,690

(九)政治獻金支出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人事費用	\$ -	\$ -
業務費用支出	-	30,902
公共關係費用支出	-	-
選務費用支出	-	-
雜項支出	84,617	153,012
合 計	\$ 84,617	\$ 183,914

七、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本期發生之用人費用依其功能別匯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屬於政治獻金	屬於費用	合計	屬於政治獻金	屬於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	-	-	-	-
保險費用	-	-	-	-	-	-
退休金費用	-	-	-	-	-	-

八、承諾及或有事項

無

自由台灣黨
決算書表報告書
民國 110 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5號2之2

電話：02-33931932

自由台灣黨
決算報告書
中華民國 110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本期收入： 85,271
二、本期支出： 84,617
三、本期餘絀： 654

備註： 本表所載內容係經本黨111年2月23日第二屆第十九次中央委員會暨第二屆第十次監察委員會聯席會議通過在案
另，將於下次黨員大會提報追認。

負責人：



(簽章)

自由台灣黨
收支決算表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

單位：新臺幣元

款	項	目	科目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與預算比較數			說明
						增	加	減 少	
1			經費收入	85,271	105,070			19,799	收入不如預期
	1		黨費收入					-	
		1	入黨費					-	
		2	常年黨費					-	
	2		政治獻金收入	85,222	105,000			19,778	收入不如預期
		1	個人捐贈收入	27,700	33,000			7,300	收入不如預期
		2	營利事業捐贈收入						
		3	人民團體捐贈收入	46,500	50,000			3,500	收入不如預期
		4	匿名捐贈收入	11,022	20,000			8,978	收入不如預期
	3		政黨補助金收入	-	-				
	4		出版品、宣傳品銷售或其權利授與、讓與所得之收入	-	-				
	5		其他收入	-	-				
	6		利息收入	49	70			21	收入不如預期
2			經費支出	84,617	105,070			20,453	預期支出多估列
	1		人事費	-	-			0	
	2		事務費	-	5,000			5,000	預期支出多估列
	3		業務費	-	-			-	
	4		政治獻金支出	84,617	100,070			15,453	預期支出多估列
		1	人事費用支出	-	-				
		2	業務費用支出	-	32,000			32,000	預期支出多估列
		3	公共關係費用支出	-	-			0	
		4	選務費用支出	-	-			0	
		5	捐贈推薦之公職候選人競選費用支出	-	-			0	
		6	雜支支出	84,617	68,070			16,547	預期支出少估列
		7	返還捐贈支出						
		8	繳庫支出						
	5		其他支出						
		1	購置費						
3			稅前餘絀	654	-				
4			所得稅費用						
5			稅後餘絀	654	-				

製表人：  (簽章) 負責人：  (簽章)



會計師：  (簽章)

備註：本表所載內容將經本黨下次黨員大會提報追認
申報日期：111年02月23日

自由台灣黨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 產			負 債 及 餘 絀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款 項	科 目		款 項	科 目	
1	流動資產	23,530	負債		
1	現金	44,177		流動負債	115,800
2	銀行存款	79,353	1	應付費用	115,800
			2	流動負債	5,433,950
			1	暫收款	5,433,950
				負債總額	5,549,750
				餘絀	
			1	累計餘絀	(5,426,874)
			2	本期餘絀	654
				餘絀總額	(5,426,220)
資產合計		123,530	負債及餘絀合計		123,530

製表人：  (簽章) 負責人：  (簽章)

會計師：  (簽章)

備註：本表所載內容將經本黨下次黨員大會提報追認
申報日期：111年02月23日

自由台灣黨

財產目錄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分類	財產名稱	所在地址	數量	單位	取得時間		價格		取得原價或改良或原價	取得原價或預留殘值	耐用或折攤年數	原表	新表	已使用年數	折舊或攤折額		未折減餘額	備註
					年月日		取得	改良或原價							本期提列數	截至本期累計		
無																		
合計																		

說明：本黨之事務性設備（如電腦），採購成本均低於8萬元，於購入時以當期費用出帳，故未列帳於固定資產項下。

製表人： (簽章) 負責人： (簽章)

會計師： (簽章)

備註：本表所載內容將經本黨下次黨員大會提報追認
 申報日期： 111 年 02 月 23 日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他證字第 111034 號

會員姓名： 李純真

事務所電話： (02)23459555

事務所名稱： 建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410號5樓

會員書字號： 北市會證字第 273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自由台灣黨

110年度財務決算書表及政治獻金會計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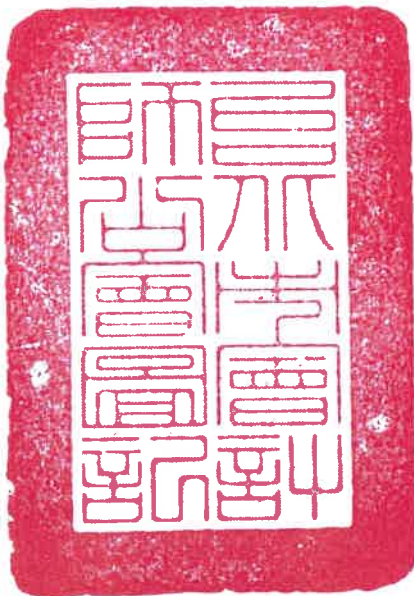
簽證期間： 民國 110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簽名式	李純真	存會印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03 月 02 日

